

海關緝毒犬培訓中心門禁管理規定

修正總說明

為配合緝毒犬培訓中心實務運作，並因應緝毒犬培訓科組織變動，爰修正海關緝毒犬培訓中心門禁管理規定，修正重點如下：

- 一、 配合培訓中心實務運作，刪除「前哨」及「後哨」用詞及修正警衛執勤人數。(修正規定第二點)
- 二、 配合培訓中心實務運作需求。(修正規定第三點)
- 三、 配合組織變動，修正「管理組」名詞。(修正規定第四點)